

关注老年人群体身心健康,代表委员献计献策—— 建议建立社会监护制度 引入专业机构进行监护

——十大报告中提出,要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优化孤寡老人服务,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在这方面,广州做得怎么样?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广州市常住人口为1867.66万人,60周岁及以上人口占比为11.41%,达213.06万人。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46.03万人,占7.82%。在今天的广州市两会上,来自不同民主党派的代表委员们共同关注到老年人群体的身心健康问题,从建立社会监护制度、强化养老反诈机制、改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需错位等方面献计献策。有政协常委建议,建立社会监护制度,引入专业机构提供监护服务。

■新快报记者 陈慕媛

市政协常委
欧阳智鸿



建立社会监护制度 迫在眉睫

市政协常委、广东省居家养老服务协会会长欧阳智鸿说,目前的养老服务主要包括生活照料、适老化环境、慢病管理、康养照护、心理慰藉等,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仍缺失。《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民法典》虽然要求通过监护来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但现实是什么时间启动监护、如何履行监护职责往往受到多方面的限制。在现实生活中,各种不确定的因素导致个人不愿意担任监护人、无法担任监护人、监护缺失等情况,老年人监护所托非人或所托非愿、自身合法权益得不到有效保护、人身与财产出现风险的情况屡见不鲜,建立社会监护制度,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迫在眉睫。

他表示,在监护问题上,很多人会优先选择亲人、同事或信任的朋友作为监护人,但由于各种不确定的因素,比如监护人自身健康状况变化或遭遇人身意外、搬迁、担心产生争议、专业能力不足甚至监护人出现道德风险等情形,导致个人不愿意担任监护人、无法担任监护人或监护缺失的情况。

欧阳智鸿在提案《建立社会监护制度,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中,建议建立社会监护制度,形成政府指导与培育、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银发科技赋能的体系模式。首先是系统规划,完善四级(市—区—街—社/居)服务体系。由民政部门牵头,在现行养老服务清单权益维护类别“国家监护”项下,新增“社会监护”,制定服务内容、服务对象、保障标准与服务要求,同时明确各级民政、街道、社区对应社会监护管理的职能科室,探索建立相应的管理机制。

其次是基层落实,开展社会监护试点工作。筛选区域开展试点工作,对老

年人监护需求进行调研,确定重点人员,委托社会监护机构提供监护相关咨询与服务,支持与培育专业社会监护服务机构,建立街道、社区、社工站的联席工作与监护备案机制,将监护服务纳入基层养老服务体系。

再者,整合资源,完善养老服务体系。鼓励与支持养老服务类协会及组织整合资源,依托银发科技,新增纳入监护服务板块,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对老年人提供精准服务,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政协委员
郑子殷



为老年人 提供反诈心理辅导

政协委员郑子殷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强化广州市老年人群体养老反诈机制的提案》。这个提案关注到当下存在的问题,比如宣传渠道多样化不足,宣传素材内容单一,缺乏相关的心理辅导,养老诈骗事后维权重视程度相对较低。

为此,他建议拓展信息宣传渠道,强化和丰富宣传素材。建议有关部门积极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充分运用广播、电视和印刷媒体等传统媒体工具,以及微博、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将典型案例制作成短视频、电影、海报等进行全方位的广泛宣传,重点突出12337、诈骗举报电话的宣传;与医院、金融机构合作,重点加强医疗、金融方面等养老反诈普及。

同时,链接专业资源,为老年人群体提供反诈心理辅导以及亲情关爱课程。“广州高校林立,资源丰富。”郑子殷说,华南师范大学、中山大学等高校具备心理学相关的师资和资源,但其与社区之间尚未搭建起桥梁,资源无法共享。为此,他建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与社区志愿服务相结合的方式,让专业力量进社

区,为老年人提供养老反诈心理辅导,为其家庭开展亲情关爱课程,阻隔养老诈骗侵扰。

他还建议强化涉老诈骗的事后维权工作。一方面,强化广州公检法专业司法力量打击涉老诈骗犯罪,坚决斩断各类针对老年人的诈骗产业链条,防止老年人群体陷入非接触式诈骗和接触式诈骗双叠加的诈骗陷阱。另一方面,建议市司法局通过广州市法律援助基金会设立涉老(诈骗)维权专项基金,招募熟悉老年人身心特点的律师提供专业法律援助服务,探讨实现免除涉老诈骗案件经济困难审查,支持法律援助律师在刑事侦查阶段介入办案,进一步优化老年人群体受骗维权机制。

市人大代表
徐升英



政协委员
陆柳红



九三学社广州市委会青工委主任
王桢桢

改善居家养老服务 供需错位

来自九三学社广州市委会的市人大

代表徐升英、政协委员陆柳红、市委青工委主任王桢桢共同提出《改善我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需错位的对策建议》。该建议指出,迄今为止,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的需求结构与实际供给存在错位。主要表现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过剩与充分利用的错位、养老机构市场过度进入与社会实际需求的错位、老年人的养老服务低支付能力与高供给成本之间的错位。

对此,她们提出了改善全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需错位的对策建议。首先,以需求为导向做好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规划。通过制定政策,优先支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的发展。除了新建社区机构外,还应引导空置养老机构、闲置或低效医疗机构等向社区日间照料机构或者医护型养老机构转型,并且采取多样化经营方式,可以提供短时照护和上门照护等。

加强老年从业人员的培训和队伍建设,将养老服务人才培养纳入长期教育规划,并加大力度鼓励职业院校开设与养老相关专业,广泛开展职业培训,给予一定的政策激励。利用政策支持创造相关的就业机会,逐步形成不同层次的养老公共服务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共建基地、订单培养、后续培训等方式,让教学与就业无缝衔接。完善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举办大型职业技能竞赛,打通护理员职业晋升渠道。同时,应完善好养老公共服务行业标准,以确保老年人服务的专业化。

徐升英、陆柳红建议优化社区多元服务内容,推进健康老龄化和积极老龄化,营造老年人友好社区环境。建议进一步推进社区层面的“医养结合”,将康养、医护服务渗透到社区、家庭,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养老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支持具有突出医养结合能力和资质齐备的机构开展医养服务。

此外,她们认为,社区养老服务还应推进健康老龄化与积极老龄化。比如积极定期组织老年人体检、开展健康讲座等。同时,应该重视积极老龄化理念,以社区为单位开展心理健康服务,鼓励老年人参与社会活动,使老年人保持积极的心态,提高老年人的生活满意度。除此之外,建议稿建议实施社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支持鼓励老旧社区增设轮椅坡道、休息座椅等无障碍设施设备。支持老年人家庭开展安装地面防滑、卫浴扶手、燃气报警等适老化设施,降低生活风险,并在全市全面建立居家社区养老紧急救援系统。